## 中小企业声明函(货物)

本公司郑重声明,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(财库〔2020〕46 号)的规定,本公司(联合体)参加 <u>南通三源医药科技有限公司</u> 的 <u>南通市妇幼保健院麻醉机采购项目</u> 采购活动,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(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)的具体情况如下:

1. <u>麻醉机</u>,属于<u>工业</u>行业;制造商为<u>上海德尔格医疗器械有限公司</u>,从业人员 <u>377</u>人,营业收入为<u>48846</u>万元,资产总额为<u>23809</u>万元,属于<u>(☑中型企业、□小型企业、□微型企业</u>;

以上企业,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,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,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、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